

洛阳隆华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洛阳隆华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201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2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0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.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QFII、RQFII 实际每 10 股派 2.700000 元；对于 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）；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.000000 股。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80,000,000 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60,000,000 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2 年 4 月 26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2 年 4 月 27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2 年 4 月 26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 2012 年 4 月 27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2 年 4 月 27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3、以下 A 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12 年 4 月 27 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增减	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	公积金转股	小计	数量	比例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60,000,000	75.00%	60,000,000	60,000,000	120,000,000	75.00%
1、国家持股						
2、国有法人持股						
3、其他内资持股	60,000,000	75.00%	60,000,000	60,000,000	120,000,000	75.00%
其中：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	7,300,000	9.10%	7,300,000	7,300,000	14,600,000	9.10%
境内自然人持股	52,700,000	65.90%	52,700,000	52,700,000	105,400,000	65.90%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20,000,000	25.00%	20,000,000	20,000,000	40,000,000	25.00%
1、人民币普通股	20,000,000	25.00%	20,000,000	20,000,000	40,000,000	25.00%
2、境内上市的外资股						
3、境外上市的外资股						
4、其他						
三、股份总数	80,000,000	100.00%	80,000,000	80,000,000	160,000,000	100.00%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160,000,000 股摊薄计算，2011 年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49 元。

八、咨询机构：

咨询地址：洛阳空港产业集聚区，公司证券部

咨询联系人：张国安 张焯

咨询电话：0379—67891833 67891813

传真电话：0379—67891813

洛阳隆华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二年四月十九日